

证券代码：688155

证券简称：先惠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1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171,301.51 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84,694,729.92 元（未经审计），2025 年半年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25,479,33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643,799.9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4.7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

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公司规模、发展阶段和经营能力相适应，在考虑公司发展规划、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充分尊重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体现了公司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